曲阜审计局2013年度政府信息

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规定，特向社会公布2013年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概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行政复议情况等内容，数据统计期限为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一、概述

2013年，我局在市政府信息化管理中心正确指导下，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布审计内容和审计情况，积极稳妥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为提高审计工作透明度，推进依法行政依法审计，促进我市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同时加强监督, 将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纳入年度工作考核体系，通过公开投诉电话、电子邮箱，在局会议室设立意见箱等方式，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有力地推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有序开展。

二、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我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为加强组织领导，及时调整了局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由局长孙笋同志负总责，局办公室协调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及时上报信息，并指定专人负责信息的公开发布，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制定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计划，编制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公开目录。结合审计工作实际，将政府信息公开任务分解到各个科室、局属各单位。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每一条需要公开的信息，进行严格的逐级审批，确保所有发布信息安全无误。建立政府信息公开长效机制建设，努力形成上下联动、左右互动、有机配合、强化管理的工作格局，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

始终坚持“以公开促廉政”，注重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着力打造阳光审计。积极稳妥公开各项民生项目审计情况，对群众普遍关心的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审计情况，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同时，积极公开我局机关工作动态，将阳关审计落到实处。

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13年度，我单位主动公开信息9条，业务工作6条，政策规定2条，公开年报1条，主要内容包括领导分工、工作职责、机构设置、业务信息等。

五、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2013年度，未有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向我单位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六、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3年度，我单位无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七、行政复议、诉讼情况

2013年度，我单位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八、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在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严格执行保密审查的有关规定和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严格审查。严格按照《保密法》对涉密文件进行分类，禁止保存在与互联网相连的计算机中，禁止通过网络传递。进行月度监督检查，确保该公开的必须公开，依申请公开的依据公民的申请公开，有效杜绝了失密、泄密问题的发生。

九、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

2013年，我局把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年度政府信息公开的一项重要内容，积极推进有关工作，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截至目前，我局所属事业单位均按照有关规定落实了信息公开工作。